

五七八(六)。委派審計委員會委員以實懸缺

大會

茲委派丹麥審計長為審計委員會委員，任期三年，自一九五二年七月一日開始。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三五六次全體會議。

五七九(六)。認可祕書長所任命之投資委員會委員

大會

茲認可祕書長委派 Mr. Leslie R. Rounds 連任投資委員會委員，自一九五二年一月一日起，任期三年。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三五六次全體會議。

五八〇(六)。委派聯合國行政法庭法官以實懸缺

大會

一。茲委派下列人員為聯合國行政法庭法官：

Mr. Bror Arvid Sture Petren;

Mr. Homero Viteri-Lafronte;

二。宣告 Mr. Bror Arvid Sture Petren 及 Mr. Homero Viteri-Lafronte 任期三年，自一九五二年一月一日開始。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三五六次全體會議。

五八一(六)。委派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委員以實懸缺

大會

一。茲依據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條例第二十條之規定，委派下列人員為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之候補委員：

Mr. Keith Brennan;

Mr. Warren B. Irons;

二。宣告上開候補委員任期一年，至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三五六次全體會議。

五八二(六)。聯合國經費分攤比額表：會費委員會報告書

大會

業已審議會費委員會關於調整聯合國一九五二會計年度經費分攤比額表之建議，¹¹

知悉第五委員會關於會員國一國攤款實行至多不超過總額百分之三十三又三分之一之問題所表示之意見，

決議

一。一九五二年度預算之分攤比額如下：

國別	百分數
阿富汗	0.08
阿根廷	1.62
澳大利亞	1.77
比利時	1.35
玻利維亞	0.06
巴西	1.62
緬甸	0.15
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	0.34
加拿大	3.35
智利	0.35
中國	5.75
哥倫比亞	0.37
哥斯大黎加	0.04
古巴	0.33
捷克斯洛伐克	1.05
丹麥	0.79
多明尼加共和國	0.05
厄瓜多	0.05
埃及	0.60
薩爾瓦多	0.05
阿比西尼亞	0.10
法蘭西	5.75
希臘	0.18
瓜地馬拉	0.06
海地	0.04
洪都拉斯	0.04
冰島	0.04
印度	3.53
印度尼西亞	0.60
伊朗	0.40
伊拉克	0.14
以色列	0.17
黎巴嫩	0.06
利比里亞	0.04
盧森堡	0.05
墨西哥	0.65
荷蘭	1.27
紐西蘭	0.50
尼加拉瓜	0.04
那威	0.50
巴基斯坦	0.79
巴拿馬	0.05

¹¹ 參閱大會第六屆會正式紀錄，補編第十號。